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SHENZHEN EXPRESSWAY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548)

須予披露交易

收到萬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退還的增資款

茲提述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8月21日的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本公司與萬和證券等有關方簽訂日期為2020年8月21日的增資協議，據此(其中包括)本公司將按人民幣9.5億元認購311,475,410股萬和證券新股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俱有相同涵義。

收到退還的增資款

如該公告所披露，除非經增資協議各方一致同意延長有關期限，萬和證券應於增資協議簽訂日起12個月內完成證券監管機構關於本次增資的批復或備案。

由於本次增資尚未獲得中國證監會核准，萬和證券已按增資協議的約定退還增資款人民幣9.5億元以及相關利息。截至本公告之日，本公司已收到上述款項。

考慮到萬和證券已全數退還的增資款人民幣9.5億元以及相關利息，董事會認為終止投資萬和證券將不會對本公司的營運造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

承董事會命

龔濤濤

聯席公司秘書

中國，深圳，2021年8月25日

於本公告之日，本公司董事為：胡偉先生（執行董事及董事長）、廖湘文先生（執行董事兼總裁）、王增金先生（執行董事）、文亮先生（執行董事）、戴敬明先生（非執行董事）、李曉艷女士（非執行董事）、陳海珊女士（非執行董事）、白華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李飛龍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繆軍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和徐華翔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